

国证资管景鑫盈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募集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国证资管景鑫盈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募集信息如下：

计划名称	国证资管景鑫盈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计划类别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管理人	国投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注册登记机构	国投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机构	国投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募集结算专用账户	户名：国投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注册登记专用账户 账号：443066120013001404086 开户行：交通银行深圳燕南支行
销售机构委托募集账户（国证资管）	户名：国投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用账户 账号：19370212345678 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募集对象	本资产管理计划面向符合条件的合格投资者募集。本资产管理计划属于 R3（中风险）等级品种，适合向专业投资者及风险承受能力为 C3（稳健型）、C4（积极型）、C5（激进型）的普通投资者募集。
募集期安排	3 月 23 日至 3 月 27 日，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延长或提前结束募集期。
募集规模	本资产管理计划最低初始募集规模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不含认购费），初始募集期及存续期规模不设上限。
参与人数	不少于 2 人，不超过 200 人
产品代码	AD6663

参与方式	销售机构办理本计划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
参与最低金额	首次参与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不含认购费），追加金额应为 10 万的整数倍。
参与、退出费率	本资产管理计划参与费为：不收取 本资产管理计划退出费为：不收取
业绩报酬提取	不收取
存续期	本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限为自资产管理计划成立之日起 10 年。
开放安排	本资产管理计划自成立之日起，每年 2、5、8、11 月的最后 5 个工作日为开放期，开放期内均可办理参与和退出业务。 资产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开放期的日期、频率和天数并通过本合同约定方式告知投资者，届时以管理人公告为准，本计划每季度最多开放一次，上述调整不得导致本计划每季度多次开放。
管理人自有资金募集期参与安排	管理人自有资金不参与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重要提示：

1.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资产投资不受损失，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托管人保证尽职履行托管职责，保护本集合计划资产的安全，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资产投资不受损失，不承诺最低收益。

2. 本公告仅对集合计划募集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在参与本集合计划前请仔细阅读《国证资管景鑫盈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国证资管景鑫盈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3. 信息查询与业务咨询：客服热线（95517）、网站

(www.sdiczg.com)、销售机构网点。

特此公告。

国投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0日